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nte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 康特隆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2)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153.9百萬美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1.5百萬美元增加51.7%。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純利約為2.0百萬美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5百萬美元減少19.6%。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1.96港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2.81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 全年業績

康特隆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選定解釋附註及2019年12月31日的相關比較數據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收入                                  | 4  | <b>153,919</b>   | 101,461      |
| 銷售成本                                |    | <b>(144,544)</b> | (89,987)     |
| 毛利                                  |    | <b>9,375</b>     | 11,474       |
| 其他收入                                | 4  | <b>891</b>       | 161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b>(2,538)</b>   | (1,726)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b>(4,022)</b>   | (2,502)      |
|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準備計提                   | 11 | <b>(268)</b>     | (111)        |
| 上市開支                                |    | <b>—</b>         | (2,709)      |
| 融資成本                                | 5  | <b>(889)</b>     | (1,027)      |
| 未計所得稅前利潤                            | 6  | <b>2,549</b>     | 3,560        |
| 所得稅開支                               | 7  | <b>(528)</b>     | (1,047)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    | <b>2,021</b>     | 2,513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於後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r>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b>142</b>       | (21)         |
|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b>142</b>       | (21)         |
|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 <b>2,163</b>     | 2,492        |
|                                     |    | 港仙               | 港仙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                  |              |
| 基本及攤薄                               | 8  | <b>1.96</b>      | 2.8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b>資產及負債</b>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054         | 809           |
| 無形資產               |    | 33            | 89            |
| 商譽                 |    | 279           | 261           |
| 人壽保單按金             |    | 1,427         | 1,403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10 | 6,160         | —             |
| 遞延稅項資產             |    | 56            | —             |
|                    |    | <u>9,009</u>  | <u>2,562</u>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 11,762        | 12,909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11 | 35,601        | 25,696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4,022         | 9,794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13            | 12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905           | 1,22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6,042         | 6,263         |
| 可收回稅項              |    | 435           | —             |
|                    |    | <u>58,780</u> | <u>55,903</u> |
| <b>流動負債</b>        |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2 | 21,063        | 23,211        |
| 應計費用、合約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    | 1,082         | 2,050         |
| 承兌票據               |    | 6,160         | —             |
| 租賃負債               |    | 362           | 382           |
| 銀行借款               |    | 7,103         | 1,401         |
| 應納稅款               |    | —             | 1,353         |
|                    |    | <u>35,770</u> | <u>28,397</u> |
| <b>流動資產淨值</b>      |    | <u>23,010</u> | <u>27,506</u> |
|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    | <u>32,019</u> | <u>30,068</u>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租賃負債               |    | 67            | 279           |
| <b>資產淨值</b>        |    | <u>31,952</u> | <u>29,789</u> |
| <b>權益</b>          |    |               |               |
| 股本                 |    | 1,032         | 1,032         |
| 儲備                 |    | 30,920        | 28,757        |
| <b>權益總額</b>        |    | <u>31,952</u> | <u>29,789</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8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荃灣德士古道188-202號立泰工業中心1座13樓A室。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主要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向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客戶提供定制化參考設計(與集成電路(「IC」)及其他電子元件配套出售)。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外，歷史成本法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以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以美元(「美元」)為功能貨幣，而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功能貨幣。董事認為，採納美元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呈列貨幣更為恰當，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重大的定義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br>修訂本                                    | 業務的定義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br>《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br>《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br>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
| 2018年度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

此外，於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 — 相關租金優惠（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強制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首次提早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實際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是否屬租賃修訂。該實際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由Covid-19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該租賃代價；
- 任何租賃付款削減僅影響原來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概無重大變動。

倘變動並非租賃修改，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之承租人須按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變動入賬之相同方式就租金優惠導致之租賃付款變動入賬。寬免或豁免租賃付款乃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相關租賃負債將作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之金額，而相應調整乃在事件發生期間於綜合損益確認。

應用該修訂本對於2020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利潤概無影響。本集團已受益於租賃豁免3個月的部分租賃付款。本集團使用初始應用於該等租賃的貼現率終止確認因租賃付款寬免而消除的部分租賃負債，從而導致租賃負債減少約4,000美元，其於本年度於綜合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b) 已頒佈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截至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之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當中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  |  | 於以下日期或<br>之後開始的<br>會計期間生效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br>《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br>《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br>《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br>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br>第16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 2021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br>修訂本(經修訂)  | 提述概念框架                                   | 2022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br>修訂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br>途前之所得款項                | 2022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br>修訂本  |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成本                           | 2022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br>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2022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br>修訂本(經修訂)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br>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br>之相關修訂 | 2023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 2023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br>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br>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br>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 待釐定                       |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計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識別新準則的任何方面或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首次應用該等準則之實際影響或會有所不同，因為迄今已完成的評估乃基於本集團的目前可得資料進行，而於該等準則首次應用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前，可能會發現進一步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首次應用該等準則之前，本集團亦可能變更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選擇)。

### 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本集團從事可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的商業活動的一個組成部分，並以提供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進行定期審閱以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基礎而識別。於年內，執行董事收到並審核有關本集團整體表現的資料。因此，執行董事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銷售IC產品及電子元件(包括捆綁式服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地點為香港及中國。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披露地理分部資料而言，本集團認為香港為其居駐地。本集團所有來自外來客戶的收入均以營運附屬公司所在地為基準呈列，而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人壽保單按金、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則以資產所在地呈列如下：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b>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b> |                       |                       |
| 在某一時刻確認的收入         |                       |                       |
| 香港                 | 103,825               | 68,651                |
| 中國                 | <u>50,094</u>         | <u>32,810</u>         |
|                    | <u><b>153,919</b></u> | <u><b>101,461</b></u> |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於12月31日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香港      | 958          | 344          |
| 中國      | 408          | 815          |
|         | <u>1,366</u> | <u>1,159</u> |

於年內，在本集團總收入中佔10%以上的單個客戶收入如下：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客戶A | 41,019       | 11,856       |
| 客戶B | 22,058       | 11,480       |

於年內，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下列五類IC產品及電子元件，包括(i)移動設備及智能充電；(ii)電機控制；(iii)傳感器及自動控制；(iv)發光二極管(「LED」)照明；及(v)射頻電源。下表載列按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銷售IC產品及電子元件：— |                |                |
| 移動設備及智能充電     | 116,475        | 76,550         |
| 電機控制          | 17,042         | 11,843         |
| 傳感器及自動控制      | 14,480         | 4,633          |
| LED照明         | 3,759          | 4,492          |
| 射頻電源          | 2,163          | 3,943          |
|               | <u>153,919</u> | <u>101,461</u> |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的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銷售IC產品及電子元件(包括交付予客戶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捆綁式服務)所得收入。於年內確認的收益及其他收入如下：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br>客戶合約收益，貨品或服務類別<br>銷售IC產品及電子元件 | <u>153,919</u> | <u>101,461</u> |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中的可行權宜之計應用於其IC產品及電子元件銷售(包括捆綁式服務)，因此上述信息不包含本集團於達成初始預計為期一年或以下的剩餘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得的收入的有關信息。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其他收入          |              |              |
| 銀行利息收入        | 8            | 80           |
| 匯兌收益淨額        | 641          | —            |
| 政府補貼(附註(a))   | 178          | —            |
| 人壽保單按金的推算利息收入 | 46           | 43           |
| 租金優惠(附註(b))   | 4            | —            |
| 其他            | 14           | 38           |
|               | <u>891</u>   | <u>161</u>   |

附註：

- (a) 該金額主要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接收之政府補貼為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佈的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項下的員工成本補貼，該計劃透過向本集團自2020年6月至11月提供有時限的財政支援，以保留原本會被遣散的員工。該等補貼並無未履行的條件或其他或然情況。
- (b) 該金額主要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Covid-19有關的來自業主的租金優惠。租金優惠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B段中的條件的實際權宜方式應用，故不構成租賃修訂。

## 5. 融資成本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應付票據利息   | 759          | 887          |
| 貼現票據利息   | 10           | 75           |
| 租賃負債利息   | 24           | 39           |
| 短期銀行貸款利息 | 96           | 26           |
|          | <u>889</u>   | <u>1,027</u> |

## 6. 未計所得稅前利潤

未計所得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核數師酬金                 |              |              |
| — 年度審核服務              | 102          | 77           |
| — 其他服務                | 22           | 418          |
| 無形資產攤銷                | 74           | 72           |
| 人壽保單按金攤銷              | 22           | 34           |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 143,467      | 89,987       |
| 撤銷存貨                  | 26           | 3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557          | 475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i)) |              |              |
| — 薪金、津貼及花紅            | 4,149        | 2,090        |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17          | 321          |
| — 界定供款計劃              |              |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 <u>(641)</u> | <u>56</u>    |

附註：

- (i)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約594,000美元(2019年：401,000美元)、1,467,000美元(2019年：835,000美元)及2,305,000美元(2019年：1,175,000美元)分別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 7. 所得稅開支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即期稅項開支    |              |              |
| — 香港利得稅   | 192          | 950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92          | 97           |
|           | <u>584</u>   | <u>1,047</u> |
| 遞延稅項      | (56)         | —            |
|           | <u>528</u>   | <u>1,047</u> |

附註：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ii) 根據香港兩級利得稅率的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的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利得稅率的制度後所涉金額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年內，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6.5%計算(2019年：16.5%)。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撥備乃根據年內在中國從事業務的附屬公司應評稅利潤按法定稅率25%作出(2019年：25%)。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約2,021,000美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計算。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約2,513,000美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92,603,000股計算，包括：

- (i) 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日期(即2019年6月29日)已發行的100,000股普通股；及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599,900,000股普通股，猶如上述合共600,000,000股普通股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已發行在外；及
- (ii) 通過首次公開發售於2019年7月16日發行的200,000,000股普通股。

###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股份發行在外(2019年：零)。

## 9. 股息

年內概無宣派任何中期或末期股息(2019年：零)。

於2020年3月27日，董事建議以股東所持每十股現有股份派發一股紅股的基準發行紅股，而此建議被股東於2020年5月28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否決。

## 1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br>—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的非上市股本證券，<br>Cosmic Paramount Limited (「Cosmic」) | <u>6,160</u> | <u>—</u>     |

於年內，本集團(i)與獨立賣方就收購Cosmic的781股股份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收購事項」)，及(ii)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以認購Cosmic的148股股份(「認購事項」)。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後，本集團合共持有Cosmic的9.07%股權。

收購事項及認購事項的代價之結算方式是於2020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約47,737,000港元(相當於約6,160,000美元)發行本金總額約49,955,000港元(相當於約6,446,000港元)的承兌票據，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公允價值與獨立估值專家所計量的於Cosmic的股權公允價值相若。

上述非上市股本證券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劃轉)，原因為該投資為持作長期戰略目的。Cosmic透過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營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經營一站式供應鏈金融平台，該平台提供全球供應鏈服務，可在線一鍵預訂。

##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35,600        | 24,487        |
|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準備，淨額 | <u>(394)</u>  | <u>(126)</u>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 35,206        | 24,361        |
| 應收票據                 | <u>395</u>    | <u>1,335</u>  |
|                      | <u>35,601</u> | <u>25,696</u> |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訂立，惟新客戶除外，其通常需要預付款項。信貸期依照各客戶的過往交易及付款紀錄而授予，通常不超過四個月，可能向若干主要長期客戶授予延長信貸期。本集團力求保持對未清償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控制部以最小化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對逾期結餘進行定期審核。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用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免息。

根據逾期日所作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未逾期亦未減值   | 20,495        | 15,317        |
| 逾期1至30天   | 6,936         | 4,351         |
| 逾期31至90天  | 5,464         | 2,408         |
| 逾期91至120天 | 651           | 27            |
| 逾期超過120天  | 1,660         | 2,258         |
|           | <u>35,206</u> | <u>24,361</u>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準備變動如下：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於1月1日            | 126          | 91           |
| 撤銷貿易應收款項         | —            | (76)         |
| 預期信貸虧損準備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 268          | 111          |
|                  | <u>394</u>   | <u>126</u>   |
| 於12月31日          | <u>394</u>   | <u>126</u>   |

上述計提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準備淨額，包括使用撥備矩陣和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個別減值應收款項乃與面臨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所有相關應收款項預期不可收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獲知該等客戶正在清盤，無法償還貿易應收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所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1至30天   | 14,338        | 9,364         |
| 31至90天  | 14,527        | 9,540         |
| 91至120天 | 3,537         | 2,161         |
| 超過120天  | 2,804         | 3,296         |
|         | <u>35,206</u> | <u>24,361</u> |

根據票據收據日期所作於各報告日期的本集團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1至30天   | 154          | 411          |
| 31至90天  | 142          | 700          |
| 91至120天 | —            | 41           |
| 超過120天  | 99           | 183          |
|         | <u>395</u>   | <u>1,335</u> |

於2020年12月31日，所有應收票據未逾期亦未減值(2019年：無)。



##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8,361                | 10,115               |
| 應付票據   | <u>12,702</u>        | <u>13,096</u>        |
|        | <u><b>21,063</b></u> | <u><b>23,211</b></u> |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所作賬齡分析如下：

|         | 2020年<br>千美元        | 2019年<br>千美元         |
|---------|---------------------|----------------------|
| 1至30天   | 8,017               | 8,256                |
| 31至90天  | 324                 | 1,843                |
| 91至120天 | 5                   | 2                    |
| 超過120天  | <u>15</u>           | <u>14</u>            |
|         | <u><b>8,361</b></u> | <u><b>10,115</b></u> |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所有的應付票據均由轉讓人壽保單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總額增加51.7%至153.9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解決方案(特別是移動設備及智能充電的應用)銷售有所增加所致。

### 毛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按年減少18.3%至9.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移動設備及智能充電的物聯網通信模塊器採用的主芯片一般毛利率較低。毛利率由11.3%下降至6.1%。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政府補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增至891,000美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及政府補貼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運輸成本、差旅開支、辦公室水電開支、業務招待及市場推廣開支和折舊成本。本年度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2.5百萬美元，較2019年增加約0.8百萬美元，是由於(i)員工薪金及花紅合共增加約0.6百萬美元，及(ii)郵資及快遞費合共增加約0.2百萬美元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開支，包括管理層、行政、營運支持及財務人員薪金及福利、行政成本和與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折舊開支。

本年度內，一般及行政開支為4.0百萬美元，按年上升60.8%或1.5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i)董事薪酬、員工薪金及花紅合共增加約1.1百萬美元以及(ii)法律及專業費用之影響所致。

## 融資成本

本年度內，融資成本為0.9百萬美元，較2019年減少13.4%。

## 所得稅開支

本年度內，所得稅開支為0.5百萬美元(2019年：1.0百萬美元)。

##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各項因素，本集團的本年度利潤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百萬美元減少19.6%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百萬美元。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而是摘錄自經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香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及經董事會批准。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年度內，本集團維持理想的流動資金狀況支持業務發展。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6.0百萬美元(2019年12月31日：6.3百萬美元)。

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23.0百萬美元(2019年12月31日：27.5百萬美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37.3%(2019年12月31日：18.9%)，比率指淨債務除以權益總額加淨債務。淨債務包括銀行借款、承兌票據、應付票據，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銀行貸款增加主要是配合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為7.1百萬美元(2019年：1.4百萬美元)。

本年度銀行借款的年利率介乎1.25%至4.7%(2019年：3.6%至5.0%)。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應付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67.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8.7百萬美元)已經並將會按本公司2019年6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相同方式、比例及預期時間表動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實際動用情況：

| 所得款項用途                         | 佔總額概約百分比    | 所得款項淨額實際金額<br>(千港元)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實際動用情況<br>(千港元) | 於2020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金額<br>(千港元) | 預期時間                |
|--------------------------------|-------------|---------------------|-------------------------------|-----------------------------|---------------------|
| (i) 為銷貨折讓安排下實施的IC採購的循環採購付款提供資金 | 84.1%       | 57,020              | 57,020                        | —                           | —                   |
| (ii) 採購檢測及研發設備加強設計與研發能力        | 3.7%        | 2,509               | 2,509                         | —                           | —                   |
| (iii) 招募及留任高端人才                | 9.9%        | 6,712               | 6,074                         | 638                         | 不遲於2021年3月31日動用餘下金額 |
| (iv) 營運資金                      | 2.3%        | 1,559               | 1,559                         | —                           | —                   |
|                                | <u>100%</u> | <u>67,800</u>       | <u>67,162</u>                 | <u>638</u>                  |                     |

## 或有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103名僱員(2019年12月31日：107名僱員)。本集團的人工成本(包括薪酬、花紅、退休金及福利，惟不包括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酬金)為3.6百萬美元，佔本年度收入2.3%。

僱員薪酬與僱員的表現、技能、知識、經驗及市場趨勢相匹配。本集團提供的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方案，並會作出必要調整以使其與行業薪酬水平相符。除基本薪金外，僱員可能會按個別表現獲授酌情花紅及現金獎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發行或配發任何獎勵股份。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遵守或有意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惟第A.2.1條除外，其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須予分開及由不同人士出任。林先生乃行政總裁兼主席。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出任行政總裁兼主席有利於確保一致領導，以及高效執行本集團內行政職能。本集團認為，現時安排的權力及職能平衡不會受損，原因為董事會包括另外五名經驗豐富及才幹卓越的人士，包括其他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有能力提供不同方面的意見。此外，就本集團作出重大決定方面，董事會將會向適當的董事會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諮詢。因此，董事認為目前的安排有利於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在此情況下屬恰當。

董事將於各財政年度審閱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將遵守將於上市後載入我們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中「不遵守就解釋」的原則。

##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的書面指引(「書面指引」)，作為董事自身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發現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存在不遵守書面指引的情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獨立核數師之工作範疇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大華馬施雲香港(執業會計師)認同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的數字，且比較後發現有關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大華馬施雲香港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委聘，因此，大華馬施雲香港並無發表任何鑒證結論。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鄧昆雷先生、黃冠豪先生(主席)及黎萬信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全年業績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認為，全年業績已遵從適用的會計準則及法律法規，而本公司亦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昆雷先生、黃冠豪先生及黎萬信先生(主席)組成。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林強先生(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黎萬信先生及黃冠豪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續任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已採納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承認和確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董事會成員的甄選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的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根據優點和本公司的業務需求，同時兼顧多元化。提名委員會亦監督此政策的實施，並就實現此政策多元化的可衡量的目標向董事會匯報實行情況。

##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nteltechnology.com](http://www.conteltechnology.com))刊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載。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康特隆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強

香港，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強先生、卿浩東先生、麥魯先生及鄭宇璧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昆雷先生、黃冠豪先生及黎萬信先生。